

# 申 请 文 件

供 应 商（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李红伟

供应商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财富广场 C 座 1406 室

供应商联系方式：0551-65776400

供应商本项目联系人：王先松

联系人电子邮箱：798602800@qq.com 联系人身份证号码：340828198911071454

联系人手机：15156057779 日期：2026 年 1 月 4 日



一、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557807821M(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 资 本 壹佰陆拾万圆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2010年06月13日

法 定 代 表 人 李 红 伟 住 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287号财富广  
场C座1406室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  
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  
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  
询、管理咨询;绩效评价;预算评审;专项核查;法律、法规规定  
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24 年 07 月 3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4/8/7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备注: 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全部内容。

## 二、报价

| 项目                                     | 收费依据   | 报价费率 | 备注 |
|--|--|------|----|
| 2026-2027 年度安徽省<br>省直单位财务审计开<br>放式框架协议 | 《安徽省物价局省财政厅转发<br>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br>发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管理<br>办法的通知》(皖价服[2010]194<br>号) | 95%  |    |

备注：上述价格包括履行合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责任、义务等支出。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三、供应商综合情况简介

#### 一、基本情况：

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是经安徽省财政厅批准设立，专门从事社会审计、会计咨询、会计服务、税务咨询、绩效评价、破产清算等业务的中介机构。2010年6月取得了安徽省财政厅颁发的34010024号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取得了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91340100557807821M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60万元，注册地为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287号财富广场C座1406室。

我公司始终坚持“客户至上，信誉第一”的服务宗旨，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目前，全所共设立了合肥部、亳州部、蒙城部、涡阳部、濉溪部、滁州部、庐州部等七个业务部门。现有执业人员74余人，其中注册会计师20名，资产评估师8名，税务师9名，部分从业人员具有会计师、经济师、工程师等职称，事务所执业人员具备高水平的专业知识，掌握有关最新政策法规、会计准则、资产评估准则以及相关的规定，在不同的行业领域、不同的业务层面，均拥有熟练且高度尽忠职守的专业人员及专家。主要专业人员均从事过多年的审计、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规咨询等业务，承担过政府部门、外资企业、股份制企业等大、中、小型企业和商业银行的审计、验资、会计服务、税务咨询、法规咨询等业务。我公司凭着丰富的执业经验、严谨的工作作风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在社会及客户中享有较高的声誉。2022年度在安徽省300余家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中排名30名，2023年度综合评价排名27名，2024年度综合评价排名37名。

#### 二、经营范围和服务对象：

我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绩效评价、预算评审，专项核查，破产清算，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我们的主要服务对象为政府部门、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金融机构、各类集团公司、股份制企业、各级法院等各种性质及类型的单位以及个人，提供各种专业服务。服务的企业类型包括制造业、金融、通信、

信息技术、咨询、商贸企业、物流、广告、房地产、建筑业以及非政府组织等。

我们提供如下全方位的财务及商务管理服务：

**审计：**对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按审计准则的要求审查被审计单位系统和内部流程并对风险进行评估，在此基础上向客户提供管理建议。

**税务：**全面综合的税务服务包括建立税务优化策略，联络税收征管机构，核报退税等，同时还包括帮助个人税务需要。

**财务会计：**提供从代理首席财政官职能到簿记、办公室管理及工资支付等专业财会服务，包括协助制定公司内部制度和 workflows 手册。

**公司改制：**该服务是为了帮助公司在转换时克服财务、战略以及运作中的困难，或者是处理破产和财务模式，增强企业价值。

**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根据国家财政部《关于加强建设项目工程预算、结算竣工决算审查管理工作的通知》、《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国家审计署《关于国家建设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精神，建设项目正式竣工验收前，对建设项目竣工决算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进行审计。通过审计正确确认项目竣工交付使用财产的价值，同时通过对项目设计概算执行情况和实际基建支出的分析对比，及时反映项目投资的控制情况以及对提高竣工决算的质量，正确评价投资效益，总结建设经验，改善建设项目管理。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指根据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我公司近年来多次接受安徽省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委托，协助或独立完成对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并参与了《安徽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框架》（财绩〔2016〕627号）的制定工作。我公司凭借扎实的工作作风和负责的工作态度，赢得了安徽省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信任与好评，多名注册会计师成为省财政厅外聘专家库专家。

破产管理人及法院对外委托鉴定：我所2017年8月入选《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外委托专业机构名册》，2017年2月入选《全省市级破产案件管理人名册》（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年8月入选《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企业破产案件一级管理人名册》，2021年9月入选《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外委托评估、鉴定等专业机构机构信息库》。现为安徽省破产管理人协会理事单位、亳州市破产管理人协会理事单位。本所组建了专门的破产管理人及破产审计业务团队。自2020年来，破产业务团队的人员结构、业务能力和运作管理都得到了优化和发展，近三年的提升尤为明显。本所破产业务团队维持15名左右的核心人员配备，其中注册会计师9名，具体参与协调所内破产管理人及破产审计业务，并根据不同案件的需要随时组建有更多会计师、律师参与的案件团队，负责处理特定案件。

其他业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 三、服务理念与承诺

我们的服务理念是：通过为客户服务，帮助客户发展，这种理念始终放在我们工作的首位。

我们的服务承诺是：三个保证，即“保证保守客户的商业秘密、保证服务质量、保证工作高效率”，为客户提供物超所值的服务。我们深刻认识到每一个客户都是独一无二的，并具有其独特的业务需求。我们的专业人员将密切与客户合作，以充分了解客户独特的业务及其独特的服务需求，从而提供满足客户所需要的高质量专业服务。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在参与本次项目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 序号 | 单位名称 | 相互关系 |
|----|------|------|
| 1  |      |      |
| 2  |      |      |

（七）经我单位自行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 信用中国查询的信用报告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557807821M  
报告编号： 2025122311193789703J13

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401030158994

|        |                 |
|--------|-----------------|
| 报告生成日期 | 2025年12月23日     |
| 报告出具单位 |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



#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 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 基础信息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40100557807821M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 李红伟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成立日期              | 2010-06-13 |
| 住所       |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287号财富广场C座1406室 |                   |            |

### 信用信息概要

|        |             |        |                 |
|--------|-------------|--------|-----------------|
| 行政管理   | 1条          | 诚实守信   | 3条              |
| 严重失信   | 0条          | 经营异常   | 0条              |
| 信用承诺   | 1条          | 信用评价   | 0条              |
| 司法判决   | 0条          | 其他     | 0条              |
| 报告生成日期 | 2025年12月23日 | 报告出具单位 |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



##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 正文



核验码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 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557807821M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李红伟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0-06-13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287号财富广场C座1406室

###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1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91340100557807821M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市级权限内的企业登记  
许可证名称：——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10-06-13  
有效期自：2010-06-13  
有效期至：2060-04-06  
许可内容：企业设立登记  
许可机关：合肥市庐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4010309961145XF  
数据来源单位: 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40000MB1691587J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3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57807821M  
评价年度: 2024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第 1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57807821M  
评价年度: 2021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第 2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57807821M  
评价年度: 2018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第 3 条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共0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共1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         |            |     |
|---------|------------|-----|
| 承诺类型：   | 主动型        | 第1条 |
| 承诺事由：   |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     |
| 承诺作出日期： | 2020-11-18 |     |
| 承诺受理单位： | 市市场局       |     |
| 承诺履行状态： | ——         |     |

七、信用评价信息（共0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共0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共0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 2. 政府采购网查询记录

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明年发布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 服务投诉: 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00557807821M

执法单位: 请输入执法单位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 序号  | 企业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 企业地址 |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 处罚结果 | 处罚依据 | 处罚日期 | 公布日期 | 执法单位 |
|---|------|--------------------|------|---------------|------|------|------|------|------|
|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br>查询内容:<br>企业名称: 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br>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00557807821M<br>查询时间: 2025年12月23日 11时14分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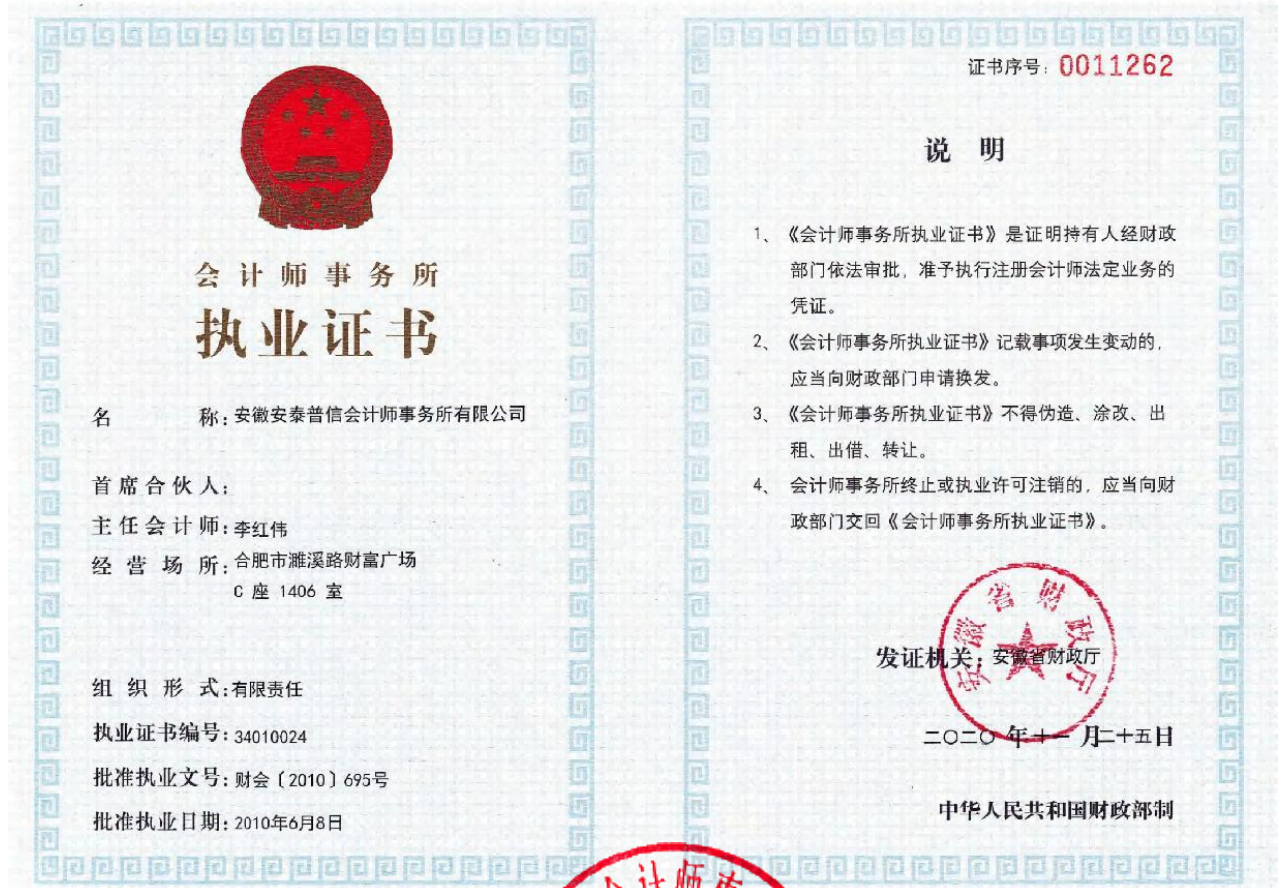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五、供应商资格

提供资质证书的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六、响应函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的征集公告和征集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规定提供的全部采购标的的报价进行完全响应。

2. 我方根据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責任和義務，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內完成履約，并通过买方验收。

3. 我方已詳細審核全部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包括本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參考資料及有關附件，我方正式認可并遵守本次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并对此项目各項條款、規定及要求均無異議。我方知道必須放棄提出含糊不清或誤解問題的權利。

4. 我方同意從本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申請文件開啟日期起遵循本文件，并在本文件規定的申請文件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約束力。

5. 我方聲明申請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資料均真實無誤、及時、有效，企業運營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資料不實而造成的責任和後果由我方承擔。我方同意按照貴方提出的要求，提供與申請有關的任何證據、數據或資料。

6. 我方接受本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採購需求、費用結算及支付方式、用戶反饋和評價機制、入圍供應商的清退機制等相關要求。

7. 我方承諾不會出現以下情形：

- （1）未按照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確定事項進行履約；
- （2）將政府採購合同轉包；
- （3）提供假冒偽劣產品；
- （4）擅自變更、中止或者終止框架協議和政府採購合同。

8. 我公司承諾遵循獨立、客觀、公正、誠實信用的原則不損害委託人利益，不損害社會公共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權益，對出具的報告或審核意見承擔相應法律責任。

9. 我公司承諾近三年內沒有發生違反“公平誠信”原則被相關行政主管部門處罰和各類行政司法訴訟敗訴及借用、挂靠他人資質等不良記錄。

供應商公章或電子簽章：安徽安泰普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七、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征集公告、采购需求及资格审查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 服务承诺

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1、我方承诺遵守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单位的确定方式及项目合同授予原则，无条件遵守贵单位的相关管理规定。

2、我方承诺本单位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和人员。

3、我方承诺本单位中标后，在各具体项目服务过程中，按要求配备相应的团队人员和必要的设备。保证所组建的项目班子人员资格符合国家规定，并且满足项目实际需要。

4、我方承诺保证在本次招标服务期内所承担的服务项目在操作上程序规范合法。

5、我方承诺完全响应贵单位在履约期内提出的人员安排及服务项目要求。

6、我方承诺所派团队人员严格执行贵单位各项规章制度。

7、我方承诺派遣的业务人员如有业务能力、职业道德等方面不胜任工作岗位，贵单位有权要求我方更换人员，我方保证所更换人员的水平、资历不低于岗位要求水平，否则贵单位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8、我方承诺所派团队人员愿意按照贵单位的要求，参加因工作需要开展的培训、对接、交流、课题研究、考察等活动，相关费用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9、我方承诺严格执行贵单位各项纪律、保密要求及廉洁自律要求，一旦触犯，我单位承担所有法律责任。

10、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服务费用的收取和支付。

11、我方信守承诺，保证我方所提供的证明文件及承诺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都由我方自行承担。

12、我方承诺，我公司无不良行为记录，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都由我方自行承担。

13、我公司承诺遵循独立、客观、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不损害委托人利益，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对出具的审查报告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4、我公司承诺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违反“公平诚信”原则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和各类行政司法诉讼败诉及借用、挂靠他人资质等不良记录。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